

黄石市财政局文件

黄财社发〔2023〕59号

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 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根据鄂财社发〔2022〕87号文，经报请市政府同意，现下达你地2023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资金 万元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补助资金

该项资金收入列入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1100248项“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入第

2080507 项“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”科目。上述资金请尽快拨入社保基金财政专户，专款专用。通过 2023 年年终结算办理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各地要严格按照中央和省的有关规定，及时足额将中央财政养老保险补助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。

（一）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（二）各地在指标管理系统中要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确保数据真实，账目清晰，流向准确。

（三）财政部门将中央直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，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，应在预算指标文件、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，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，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。

附件：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资金分配表

